

目錄

2	公司業務架構
3	董事局及委員會
4	公司資料
5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1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5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26	未經審核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1	未經審核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33	未經審核之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4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56	其他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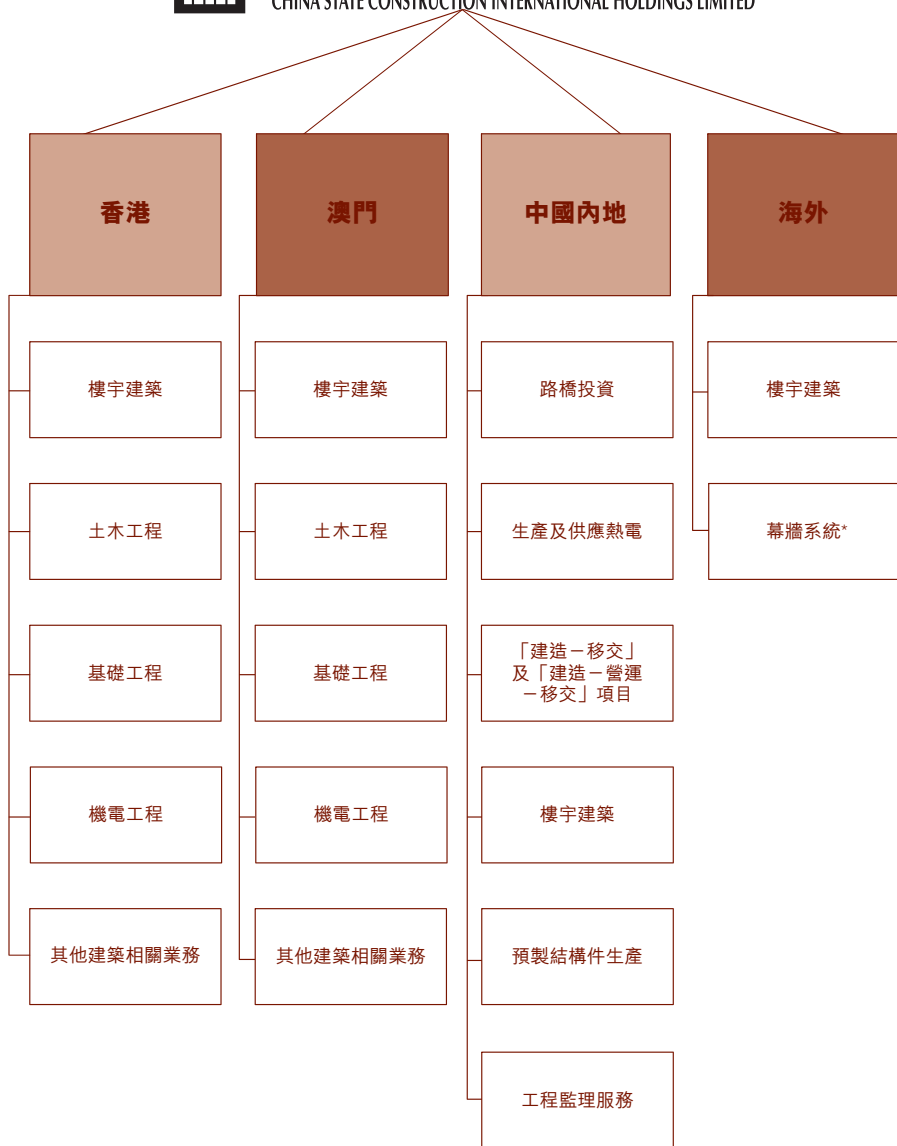
CONTENTS

65	Corporate Structure
66	Board of Directors and Committees
67	Corporate Information
68	Chairman's Statement
78	Management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88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89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omprehensive Income
90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Financial Position
94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96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ash Flow
97	Notes to the Condensed Financial Statements
119	Other Information

公司業務架構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透過一間上市附屬公司 —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經營。

董事局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孔慶平

執行董事

周 勇(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毅鋒

周漢成

田樹臣

孔祥兆

潘樹杰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 健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鍾泰

李民橋

梁海明

李承仕

附註：

張哲孫博士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本公司的董事局會議結束時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何鍾泰(主席)

李民橋

梁海明

李承仕

薪酬委員會

李民橋(主席)

周 勇

何鍾泰

梁海明

李承仕

提名委員會

孔慶平(主席)

周 勇

張毅鋒

何鍾泰

李民橋

梁海明

李承仕

公司資料

授權代表

孔慶平
周 勇

公司秘書

謝瑞霞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28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孖士打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311

公司網頁

www.csci.com.hk

財務日誌

中期業績公佈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派發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精耕細作 品牌經營

業績

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8.87億元，同比增長35.8%；實現營業額港幣89.58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7.5%；每股盈利為港幣24.73仙，較去年同期增加23.3%。

派發股息

董事局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港幣7.00仙，同比增長16.7%。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歐洲主權債務危機不斷蔓延，國際金融危機影響持續加深，全球主要經濟體普遍處於經濟下行趨勢，世界經濟復甦前景複雜多變。集團堅持「沉着應對，培根固本，調整創新，穩健經營」的方針，因應形勢變化，把握機遇，穩健開拓，基建投資與建築雙核業務取得顯著成效。

市場形勢

今年上半年，港澳建造業市場繼續保持暢旺勢頭。與此同時，中國內地經濟下行壓力加大，中央政府把「穩增長」放在首位，陸續出臺新一輪經濟刺激政策措施，宏觀調控和貨幣政策出現鬆動，帶動基建投資回暖。集團及時調整經營策略，有效應對外部經濟和市場環境的變化，建築投資業務實現持續健康發展。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業務回顧(續)

市場形勢(續)

1. 港澳區域

港澳承建業務順應市場發展形勢，積極把握香港十大基建項目的市場機遇，投標重點向高端品牌大型項目傾斜。通過精心部署，抓住機會，業務拓展取得歷史性突破。集團上半年中標「香港十大基建項目」之一的港珠澳大橋香港連接線—觀景山至香港口岸段工程，合約總額港幣88.75億元，為公司歷史上獨資經營最高合約額工程。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港澳承建業務新簽合同額實現歷史新高，進一步提升集團在港澳市場領先地位和規模優勢。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澳門經濟穩定發展，繼續保持雙位數增長。集團充分發揮港澳聯動優勢，積極參與市場競爭，上半年中標澳門濠景四期等三個工程，業務拓展取得良好進展。

業務回顧(續)

市場形勢(續)

2. 中國內地市場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中國內地基建和保障性住房項目進展順利，先後落實了武漢市二環線武昌段和漢陽段、江漢六橋、武漢東湖通道與長江大道BT項目、漳州保障性住房及限價房項目、天津團泊湖還遷房項目等。武漢沙湖通道和武咸公路BT項目再次提前回購，收到武漢市政府第二期回購款。唐山濱海大道BT項目進行第二次正常回購。以上回購充分表明了公司良好的風險管控能力。山西陽孟高速公路BOT項目收費運營工作取得良好進展，隨著煤檢站建成投入使用，日均收費額大幅提升。

內地基建運營業務穩定發展，南京長江二橋車流量和收費額保持穩定增長，瀋陽皇姑熱電有限公司通過加強內部管理和市場開拓，現有掛網供暖面積進一步增加。

集團內地監理業務繼續貫徹「大市場、大業主、大項目」戰略，全面加强監理項目投標水平，業務經營和品牌建設取得良好成效。

3. 海外市場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房地產和建築市場仍然低迷，集團從二零零八年起在阿聯酋市場不再新承接工程，目前正集中精力搞好商務管理和項目收尾結算工作。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業務回顧(續)

企業管治

集團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和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透過董事局有效監察，強化與投資界溝通，及時發放相關信息，加深投資者對公司的認識和瞭解，促進企業管治水平持續提升。集團建立了完善的企業管治制度、內控、風險管理及危機管理機制，不斷完善公司治理，規範運作。針對錯綜複雜的市場形勢，及時調整策略，加強集團各專業決策小組職能和作用的發揮，強化業務單元區域化和專業化管理能力，提升管理效率。

風險管理

持續深化落實專項管理小組對風險的全過程監控；堅持財務資金集中管理；堅持總部集中管理工程項目大宗材料、設備資產採購和調撥以及「三堂會審」機制。注重管控與效率的平衡，有效建立集團、所屬經營單元、項目三個層面風險管控的聯動機制。定期召開各經營單元的季度經營例會，全面堅持落實總經理常務會議的集中決策機制和「三集中」管理模式，強化總部對人、財和物的管理功能，提升集團對工程與投資項目的風險管控能力。

業務回顧(續)

財務管理

集團之財務、資金管理以及對外融資均由總部集中統一管理及監控。集團一貫堅持審慎理財原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銀行存款為港幣54.2億元，總借款為港幣82.5億元，淨借貸比率為27.9%，二零一二年上半年集團融資工作取得積極進展，提用銀行貸款資金港幣31.2億元。集團資金充裕和財務狀況穩健。集團同時擁有充裕的已承諾而未動用的信貸額度港幣72.8億元，以滿足業務發展需求。

集團通過召開半年經濟活動分析會議和專題財務工作會議，對集團整體戰略規劃、經營情況和制度建設等實施滾動修訂與評估，以確保各項業務的穩健拓展和經營。集團充分利用港澳與中國內地區域型平臺實施相應的資金籌措與運作，加大總部與子公司在投融資方面的聯動力度，並通過加強成本管理、重視財務籌劃和注重資金時間價值等以提升財務管理水平，有效支持經營業務的拓展。

人力資源管理

集團全面推行全新的績效考核制度和職級制度，加大薪酬福利改革力度，完善薪酬福利體系。進一步深化實施地盤承包責任制，試行投資項目承包責任制。通過校園招聘、人才推薦獎勵計劃等加大人才招聘力度，進一步完善內部人才培養及晉陞機制。加大香港承建向內地投資的人才輸送力度，增強人力資源保障能力。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業務回顧(續)

資本運作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集團收購香港上市公司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遠東環球」)控股權。遠東環球為全球首屈一指的幕牆產品和服務提供商，該項收購將有效增強集團相關業務多元化，發揮雙方協同效應，並有利於集團建立國際化統一平臺。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八日，集團配股集資港幣22.3億元，資本基礎進一步壯大。

企業公民

集團關懷社區、熱心公益和積極回饋社會，籌措資金幫助有需要人士。集團安全管理獎勵體系方面創新成效顯著，工傷意外率連創新低，處於行業前列。集團廣泛應用低耗能、低碳和環境友好型綠色建築技術，建設和諧居住環境，起到了行業引領和示範作用。集團亦十分重視區域公司的本地化，為員工創造友好和諧的工作環境。

主要獎項

集團在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獲得多個重要獎項，其中，長沙灣前警察宿舍改建公屋上蓋、中環灣仔繞道銅鑼灣避風塘段隧道分別榮獲香港勞工處「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二年建造業安全獎勵計劃」樓宇建造地盤(公營合約)金獎、土木工程建造地盤金獎，油塘四期商場工程榮獲香港發展局「二零一一年度公德地盤嘉許計劃」公德地盤獎金獎等。

業務展望

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受金融海嘯、歐債危機深化影響，世界經濟體持續低迷，新興經濟體經濟下行和通脹壓力加劇，全球經濟仍處在滯脹邊緣的危險期。集團將密切關注中國內地宏觀經濟走勢，及時調整經營策略，注重穩健經營，確保運營安全。

市場形勢

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從宏觀經濟運行情況看，中國將通過投資拉動，進一步刺激消費、擴大內需。基建投資回升，將為集團內地基建業務拓展創造有利機會。從二零一二年開始，中國將保障性住房工作重點轉移到強調執行力度上。中國政府首次向市場公佈了五百萬套的竣工計劃，住建部要求各地方政府按月公佈保障性住房開工、在建和完工套數，引入社會監督，加強保障性住房建設透明度。

香港政府工程推出量將保持高位，推動建築業持續暢旺。十大基建項目及其他大型基建項目、政府公屋興建計劃、復建居屋新政策以及優化「置安心」計劃等措施持續推出，建築項目規模和施工難度進一步增大。與此同時，地盤工人與分包資源緊張，推動香港建築市場人工及材料成本進一步走高，通脹形勢持續。

受澳門政府工程和大型賭場項目推動，建築市場將持續暢旺。在努力拓展承建業務的同時，集團要持續跟進以投資帶動承包的項目機會。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業務展望(續)

市場形勢(續)

迪拜房地產及建築業持續低迷，集團仍保持不承接新項目的方針，繼續跟進在手項目的商務管理和項目收尾結算工作。

經營策略

集團將繼續堅持「慎微篤行、精築致遠」的經營方針，積極應對環球經濟的複雜形勢。堅定目標，全力以赴，抓住機遇，化解風險，努力提升管理與保障水平，夯實基建投資與建築雙核心業務，有效提升集團的企業價值與市場競爭力。

繼續保持並加強港澳業務規模發展，充分發揮港澳一體化的協同效應。堅持差別化投標策略，發揮集團專業化優勢，充分把握「十大基建」等市場機遇，防範各種風險，確保香港最大承建商之一的地位。在澳門要重點跟進大型工程及政府公屋等項目。繼續深化多元化經營及跨域經營，爭取在投資帶動承包方面有所突破。

作為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在內地基建投資運營的主要平臺，繼續鞏固深化內地基建投資業務，力爭使投資業務成為驅動業績持續增長的強大動力。緊跟國家政策，以保障性住房作為內地投資業務拓展的重點，適度拓展其他類型基建投資。投資及拓展將重點向省會城市或經濟發達城市傾斜。積極拓展回報高、周轉快的項目，爭取更高投資回報。

業務展望(續)

經營管理

集團從事建築主業三十餘年，已形成了獨特的競爭優勢和核心競爭力。集團非常注重推廣「5+3」工程管理模式，即進度、品質、成本、安全、環保五個要素及流程保證體系、過程保證體系、責任保證體系三個體系協調管理，實現均衡施工、精細化管理。不斷深化區域管理模式探索，完善目標經營責任制績效考核體系。保持審慎、適度、可控、盈利的原則，堅持將現金流管理放在優先位置。進一步完善人力資源管理體系，強化信息化建設。

公司使命

集團奉行「慎微篤行、精築致遠」，發揮「中國建築」品牌優勢，專注細節，崇尚實幹，堅持「過程精品，樓樓精品」。致力提供物超所值的卓越產品與服務。積極履行企業公民責任，提高競爭能力和股東價值，矢志打造長青基業。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續)

致謝

藉此機會，本人謹此對董事局同寅之英明領導、各位股東的大力支持、社會各界的熱忱幫助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的工作表現，深表謝意！

承董事局命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孔慶平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整體營業額為港幣104.88億元，源自共同控制實體的營業額為港幣15.30億元。未經審核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增加35.8%至港幣8.87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由港幣20.06仙上升23.3%至本期間的港幣24.73仙。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7.00仙，派息比率將約為30%。

本集團繼續加強其建築與基礎投資雙核業務發展策略，兩個業務分部的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約75.7%及20.7%。於報告期內，兩個分部均在業務規模及營運效率方面實現了大幅增長。因此，本集團的總資產於期內增長約16.6%，達到港幣311.77億元。透過審慎的財務控制，本集團能夠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為港幣167.19億元，約為流動負債的1.42倍。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約港幣101.39億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6.8%。

期內，本集團收購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遠東環球」）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遠東環球集團」）（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遠東環球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遠東環球集團專門從事幕牆工程，在本地及海外市場均有穩固業務基礎。有關收購以收購法列賬，而遠東環球集團的業績自二零一二年三月收購完成起即悉數綜合計入本集團業績。管理層視遠東環球集團為本集團的獨立業務單元，因此對遠東環球集團所貢獻的業績作個別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營業額及毛利

建築及基建投資業務(不包括遠東環球集團)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分別於香港、澳門及海外分部從事建築及相關業務，並於中國內地從事建築及基建投資業務。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於所有三個關鍵表現指標：新承接工程、營業額及分部溢利，錄得亮麗業績。

香港、澳門及海外

1) 建築 — 香港

由於區內有多個主要基建項目開展，香港的建築行業一直蓬勃發展。作為本地市場的最大建築商之一，本集團把握市場機會，並於報告期內錄得營業額穩定增長約11.3%至港幣45.92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41.27億元)。儘管材料及勞工成本普遍上漲，但透過高效的成本控制制度，本集團仍維持毛利率約7.0%(二零一一年同期：7.6%)。

2) 建築 — 澳門

於澳門，建築市場隨著經濟復甦而改善。於報告期內，該分部錄得營業額增長約376.8%至約港幣3.91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8,200萬元)，主要源自一新動工的房屋項目。然而，由於沒有如二零一一年同期收取的一項早期完工項目結算所產生的溢利，來自該分部的毛利下跌至約港幣2,200萬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7,200萬元)。

3) 建築 — 海外

海外分部主要指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及印度的建築項目。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專注於過往年度完工項目的商務管理及項目收尾結算。

營業額及毛利(續)

建築及基建投資業務(不包括遠東環球集團)(續)

中國內地

1) 投資及建設保障性住房項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參與政府支持的大型保障性住房項目，因此較少受到區內私營地產市場的不明朗因素影響。除繼續建造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於天津的在建保障性住房項目外，本公司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開始於重慶、漳州、杭州及無錫開展新項目。因此，於報告期內，保障性住房項目錄得營業額增長約60.6%至港幣12.51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7.79億元)。隨著營業額增長，來自該分部的分部溢利錄得約105.7%的增長至約港幣1.51億元。

2) 建築 — 其他

由於將業務重點調整至保障性住房項目，來自其他建築及建築相關服務的營業額下跌約28.9%至港幣5.30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7.45億元)。

3) 投資及建設基建項目

作為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參與中國內地基建投資及營運的主要平台，本集團繼續參與基建業務組合的投資，包括特許經營權、多個收費道路項目的建造 — 移交(「BT」)及建造 — 營運 — 移交(「BOT」)安排、橋樑及熱電供應設施的投資。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投資組合錄得進一步增長，而營業額及毛利則分別躍增至港幣18.54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3.36億元)及港幣3.79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1.09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營業額及毛利(續)

建築及基建投資業務(不包括遠東環球集團)(續)

中國內地(續)

3) 投資及建設基建項目(續)

1. 於山西的基建項目建設進展理想，故為相關建築營業額及毛利帶來大幅增長，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增至約港幣14.35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4,500萬元)及港幣2.58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無)。
2.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多個BT及移交 — 營運 — 移交(「TOT」)基建項目的投資獲得滿意回報。由於額外投資及預期回報增長，報告期內來自基建投資項目的營業額增長近一倍至約港幣8,200萬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4,300萬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武漢市二環線武昌段和漢陽段、江漢六橋和太原的太原南站前西廣場基礎設施的BT項目正在施工，而唐山市濱海大道項目、武咸公路重建及沙湖通道BT項目於二零一一年完工並進入回購階段。
3. 本集團首項已完工BOT項目山西陽孟高速公路已於去年五月開通。此高速公路於整個報告期內營運，因此道路收費收入大幅增至約港幣4,800萬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300萬元)。

營業額及毛利(續)

建築及基建投資業務(不包括遠東環球集團)(續)

中國內地(續)

3) 投資及建設基建項目(續)

4. 隨著近年供應網絡持續擴大，於報告期內，熱電供應營業額取得穩定持續增長約18.0%至港幣2.89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2.45億元)。熱電五期廠房正在施工。此項新設施完工後將提供額外產能以滿足區內日後的需求。

期內，本集團繼續尋找有較佳的投資回收期及穩定回報的新投資機會。新投資詳情載列於「財務資源的運用」一節。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 幕牆承建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本集團完成收購遠東環球集團股權的控股權益。因此，遠東環球集團的業績自收購後已悉數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遠東環球集團專門從事幕牆工程，在本地及海外市場均有穩固業務基礎。於報告期內，遠東環球集團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約港幣3.26億元，其中源自香港及北美的幕牆工程項目分別約港幣9,000萬元及港幣2.02億元。於報告期內，遠東環球集團貢獻的毛利及分部業績分別約為港幣4,900萬元及港幣700萬元。

本集團相信，此項投資將為本集團提供進入幕牆工程行業的相關業務機會，並進一步拓展業務地域的多樣性，尤其於遠東環球集團擁有穩固業務基礎的北美洲。預期透過共享技術及項目管理能力以及潛在交叉銷售商機可創造未來協同效應，本集團相信遠東環球集團將在日後為本集團提供營業額及盈利來源，並提供可供本集團尋求擴展國際業務的重要平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本集團與合營夥伴經營建築業務及基建投資項目。期內，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稅後溢利較去年同期上升2.7%，當中主要來自南京長江第二大橋的合營投資。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產生的財務費用約為港幣1.54億元(其中港幣4,400萬元於符合條件資產中資本化)，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增加約8.4%。該增幅主要由於提用的銀行貸款增加所致。於本期間自盈利扣除的財務費用增加約12.2%至約港幣1.10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9,800萬元)。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24.73仙(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20.06仙)，增幅為23.3%。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溢利港幣8.87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6.53億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586,829,000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3,254,550,000股)計算。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增加乃因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供股對計算所產生的遞增影響(於其後報告期間充分反映)所致。

企業財務

本集團集中統一管理及監控財務、資金管理及對外融資。本集團一貫堅持審慎理財原則。

財務狀況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達港幣54.23億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4.58億元)。銀行存款貨幣組合表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港幣	40	39
人民幣	54	59
澳門葡幣	4	1
阿聯酋迪拉姆	1	1
美元	1	—

香港以外的銀行存款主要供各地區附屬公司之用。期內，本集團並無金融工具作貨幣對沖用途。

借款

本集團經過三十多年的穩健經營，得到股東全力支持，並與香港及中國內地多間大規模銀行一直保持良好關係。

期內，本集團取得一筆港幣3.00億元的循環貸款，及共計人民幣12.00億元的項目貸款，為各投資項目提供資金。本集團從既有及新授銀行額度提用約港幣31.20億元的貸款，為投資項目提供資金及增進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中有賬面值港幣45.28億元為港幣貸款，港幣35.76億元乃人民幣貸款。銀行貸款主要參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以同等優惠條件計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企業財務(續)

財務狀況(續)

借款(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總額(包括一中介控股公司借款)到期情況，表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		
要求時或一年內償還	77	358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45	24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5,980	3,173
五年以上	2,066	1,764
銀行及其他借款合計	8,168	5,319
一中介控股公司借款		
要求時或一年內償還	80	940
借款合計	8,248	6,259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借款為港幣28.25億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借款為港幣8.01億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借貸比率約為27.9%(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然而，本集團已承諾但未動用的銀行信貸為港幣72.82億元。

本報告期間結束後，本集團透過先舊後新方式配售3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籌集款項淨額約港幣22.30億元(詳情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加強了本集團的資本基礎，也為本集團的營運及未來擴展提供額外流動資金。

企業財務(續)

財務資源的運用

為有效運用財務資源，本集團繼續努力尋找於中國內地具有價值的保障性住房項目、BT/BOT投資項目，以及可豐富本集團業務組合的併購商機。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就業務擴充達致以下重要里程碑：

- (i)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本集團獲得湖北省武漢江漢六橋BT項目合約，應佔合約金額約為港幣5.5億元。
- (ii)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本集團自武漢市人民政府獲得以BT模式興建湖北省武漢東湖通道及長江大道的建築協議，應佔金額為港幣22.6億元。
- (iii)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本集團自漳州市政府獲得以BT模式興建保障性住房項目的建築協議，應佔合約金額約為港幣28.4億元。
- (iv)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本集團獲得於天津市團泊湖健康產業園興建安置房(包括配套設施)的保障性住房BT項目，應佔合約金額約為港幣38.3億元。
- (v)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建設瀋陽皇姑熱電五期廠房，增加產能以應付新供暖面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企業財務(續)

財務資源的運用(續)

(vi) 報告期內，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以認購新股份及就所有已發行股份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收購事項」)，本集團於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遠東環球」)的股權由約9.3%增至約74.1%，故遠東環球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遠東環球集團」)均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遠東環球為一間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遠東環球集團在幕牆工程行業擁有悠久歷史及專業知識，於全球各地擁有穩固業務基礎(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本集團將會審慎地尋求發展機會，務求在風險與契機之間取得平衡，為股東創造更高價值。

金融風險因素及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自年末以來，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主要風險因素並無變動，而風險管理政策亦無任何變動。此中期報告並未載入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報(「二零一一年年報」)所要求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資料，故此應與二零一一年年報的相關披露資料一併閱讀。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大風險管控。以穩健、持續、高效及低風險為本集團業務擴展和經營的原則，實現風險、資源及業務拓展之間的平衡，保證各項業務的順利進行。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集團營業額	7	8,957,737	6,071,01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營業額		1,529,983	1,013,655
		10,487,720	7,084,667
集團營業額	7	8,957,737	6,071,012
銷售成本		(7,952,906)	(5,485,337)
毛利		1,004,831	585,675
投資收入	9	214,910	173,407
其他收入		54,469	38,272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公平值改變之 收益		26,000	15,524
行政費用		(304,255)	(222,810)
分銷及銷售費用		(3,503)	(5,671)
其他費用		(42,278)	(672)
應佔溢利			
聯營公司		6,965	8,241
共同控制實體		225,999	220,120
財務費用	10	(110,058)	(98,073)
除稅前溢利	11	1,073,080	714,013
所得稅費用	12	(183,634)	(62,740)
本期間溢利		889,446	651,273
本期間溢利／(虧損)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886,956	652,953
非控制股東權益		2,490	(1,680)
		889,446	651,273
每股盈利(港仙)	14		
基本		24.73	20.06
攤薄		24.33	19.85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889,446	651,273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之投資公平值改變之 收益／(虧損)	44,380	(18,825)
因收購一附屬公司而調整投資重估 價儲備到收益表	(21,625)	—
換算境外經營產生之匯兌差額	(43,574)	65,488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0,819)	46,663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868,627	697,936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866,465	699,616
非控制股東權益	2,162	(1,680)
	868,627	697,93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989,295	1,870,033
投資物業		40,537	41,063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776,666	673,224
貿易應收款	16	1,927,780	919,473
預付租金		182,750	184,97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1,477	29,237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507,226	2,589,828
商標、未完成工程合同及牌照		257,617	9,950
特許經營權		5,093,734	4,926,465
可供出售之投資		444,349	490,842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		266,000	240,000
商譽		577,664	—
應收投資公司款		362,946	356,085
		14,458,041	12,331,17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9,536	23,490
存貨		175,801	149,559
待售物業		158,566	158,608
客戶合約工程欠款		4,515,301	2,937,9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6	5,417,361	4,736,191
按金及預付款		329,959	234,679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		296,420	185,237
應收集團系內公司款		316,287	423,284
應收一中介控股公司款		27,757	72,159
應收一關聯公司款		26,939	10,990
可收回稅項		14,345	6,217
已抵押銀行存款		4,971	4,992
金融機構之存款		2,948	848
銀行結餘及現金		5,422,665	5,457,812
		16,718,856	14,401,96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流動負債		
欠客戶合約工程款	1,613,265	1,282,0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7 5,728,644	5,175,888
已收按金及預收款	760,947	699,874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	450,282	501,666
應付集團系內公司款	2,051,678	1,398,076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	3,907	208,218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	564,201	676,461
應付一聯營公司款	21,909	6,125
應付一關聯公司款	—	16,851
應付稅項	448,820	313,787
借款	77,118	357,716
融資租賃應付款	521	—
— 中介控股公司貸款	79,735	940,151
	11,801,027	11,576,848
流動資產淨值	4,917,829	2,825,11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375,870	15,156,29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	89,686	89,668
股本溢價及儲備		10,049,744	9,400,684
<hr/>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0,139,430	9,490,352
非控制股東權益		338,229	6,724
<hr/>			
		10,477,659	9,497,076
<hr/>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436,125	421,938
遞延稅項負債		369,956	276,014
借款		8,090,644	4,961,268
融資租賃應付款		1,486	—
<hr/>			
		8,898,211	5,659,220
<hr/>			
		19,375,870	15,156,296
<hr/>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股本溢價	特殊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購股權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非控制股東權益	合計
	港幣千元 (附註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a)	港幣千元 (附註b)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c)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74,466	2,358,044	(1,473,655)	337	3,790	(4,877)	263,190	19,546	3,378,589	4,619,450	3,950	4,623,400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8,825)	65,488	-	652,953	699,616	(1,680)	697,936
與股東之交易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之普通股	248	2,682	-	-	(609)	-	-	-	-	2,321	-	2,321
供股所發行之普通股	14,934	3,569,254	-	-	-	-	-	-	-	3,584,188	-	3,584,188
發行股份之費用	-	(34,971)	-	-	-	-	-	-	-	(34,971)	-	(34,971)
已付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	-	-	-	-	-	-	(215,177)	(215,177)	-	(215,17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89,668	5,895,009	(1,473,655)	337	3,181	(23,702)	328,678	19,546	3,816,365	8,655,427	2,270	8,657,697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9,668	5,895,009	(1,473,655)	337	3,181	(16,654)	517,308	68,146	4,407,012	9,490,352	6,724	9,497,076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2,755	(43,246)	-	886,956	866,465	2,162	868,627
與股東之交易												
出售於一附屬公司的部份權益 (附註(a)(i))	-	-	33,527	-	-	-	-	-	-	33,527	23,302	56,829
收購一附屬公司(附註19)	-	-	-	-	-	-	-	-	-	-	306,041	306,041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之普通股	18	183	-	-	(43)	-	-	-	-	158	-	158
已付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	-	-	-	(251,072)	(251,072)	-	(251,07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89,686	5,895,192	(1,440,128)	337	3,138	6,101	474,062	68,146	5,042,896	10,139,430	338,229	10,477,659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續)

附註：

(a) 特殊儲備源自：

- (i) 以往年度結轉的特殊儲備源自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Zetson Enterprise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中國建築工程(澳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海外保險有限公司、中國海外保險顧問有限公司、COHL(澳門)實業有限公司、深圳中海建築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海外公用設施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富天企業有限公司、Value Idea Investments Limited、陽泉市陽五高速公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中國海外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海外科技」)之共同控制下之合併。此金額為收購代價與被收購公司之股本及減除已分派予前股東之差額。
- (ii) 期內，本集團收購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遠東環球」)控股權，遠東環球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19)。收購後，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通過私人配股，以每股港幣1.26元之價格出售合共45,500,000股予若干獨立投資者。故此，本集團於遠東環球的股權由76.2%減至74.1%。該部份出售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故此以股權交易列賬。據此，出售遠東環球部份權益所得的現金代價收入約港幣5,700萬元及應佔遠東環球淨資產份額的賬面值約港幣2,300萬元之差額(約港幣3,400萬元)，作為特殊儲備。

(b) 資本贖回儲備為註銷已回購的普通股而引致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減少之金額。

(c) 本集團之法定儲備乃指應用於海外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按有關法例成立之一般及發展基金儲備。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用於)／源於經營業務之 現金淨額(附註)	(925,374)	269,460
(用於)／源於投資業務之 現金淨額	(440,585)	39,208
源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1,306,863	3,195,0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增加淨額	(59,096)	3,503,701
於期初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餘額	5,457,812	3,728,104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23,949	34,052
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餘額	5,422,665	7,265,8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5,422,665	7,265,857

附註： 扣除用於建造一轉移(「BT」)項目及建造一營運一轉移(「BOT」)項目之支出約為港幣14.64億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4,500萬元)，期內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港幣5.39億元。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事項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建築業務、項目監理服務、保險業務、生產及供應熱電、銷售建築材料、生產及銷售瀝青及基建項目投資。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起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外集團」)，其中介控股公司為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中建股份」，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份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建築工程總公司(「中建總」)，兩者均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及由中國政府控制。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本中期報告之「公司資料」中披露。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要求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一併閱讀，其為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港幣列示，即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倘適用)除外。

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收購一附屬公司並於收購日期確認其無形資產及商譽。於業務合併收購的無形資產乃於收購日期以公平值確認。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以直線法計算把無形資產成本於三至二十年的可使用年期間分配。商譽為收購成本超逾於應佔被收購附屬公司之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值。商譽每年均會被測試，以決定是否出現減值，並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會被分配至現金產出單位以作減值測試。

(4)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中期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修訂本(「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之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遞延稅項 — 相關資產回收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中期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報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政府貸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第9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11號及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過渡指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之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之年度改進 ²

(4)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1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起生效
- 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起生效
- 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起生效
- 4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起生效

本集團已經開始評估這些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之影響，其中若干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有關，並可能對會計政策、披露造成變化，並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某些項目重新計量。

(5)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與負債、收入及費用所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相關估計。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的判斷，與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一致。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6) 金融風險管理估計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因其業務面對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信息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報一併閱讀。

自去年年底至今風險管理政策並無改變。

公平值估計

期內，本集團增加於遠東環球的持股量並取得控制權(詳情載於附註19)。於遠東環球的上市權益投資以往分類為第一級可供出售之投資並以在活躍市場之報價計量。於收購完成後，遠東環球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悉數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除上述轉變，於本期及以往年度並無在每級間調撥。

(7) 集團營業額

集團營業額為建築工程合約收入、項目監理服務收入、供應熱電收入、提供接駁服務收入、基建項目投資收入、路費收入、銷售預製件、建築材料及瀝青之淨收入、機械租賃及保險合約收入。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7) 集團營業額(續)

集團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7,681,874	5,528,112
特許經營安排下之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261,380	44,838
項目監理服務收入	131,182	96,365
供應熱電收入	280,802	240,366
提供接駁服務收入	8,252	5,076
基建項目投資收入	81,891	42,836
路費收入	47,766	3,059
銷售預製件、建築材料及瀝青收入	88,497	56,831
幕牆工程業務收入	326,451	—
其他(附註)	49,642	53,529
集團營業額	8,957,737	6,071,012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機械租賃及保險合約收入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8)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上所報告的資料，按主營業務營運的地區，分為 — 香港、中國地區(不包括香港及澳門)、澳門及海外(主要為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及印度)。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本集團完成收購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遠東環球」)額外的權益，此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聯交所上市的上市有限公司，因此遠東環球及其附屬公司(「遠東環球集團」)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因遠東環球集團現由個別的業務團隊管理，故主要經營決策者視遠東環球集團為獨立的經營分部及其分部業績評估其表現。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分部業績呈列如下：

	分部營業額		毛利/(毛損)		分部業績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經營及報告分部						
香港	4,592,256	4,126,955	321,782	315,624	261,581	263,053
中國地區	3,634,506	1,859,901	618,683	272,305	628,011	212,650
澳門	390,626	81,909	22,474	72,126	79,090	207,344
海外	13,898	2,247	(6,828)	(74,380)	4,051	(62,745)
遠東環球集團	326,451	—	48,720	—	6,990	—
綜合總額	8,957,737	6,071,012	1,004,831	585,675	979,723	620,302
未分攤企業費用					(88,073)	(65,578)
其他收入					32,524	13,477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 公平值改變之收益					26,000	15,52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6,965	8,241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225,999	220,120
財務費用					(110,058)	(98,073)
除稅前溢利					1,073,080	714,013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9) 投資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7,274	20,343
債權證券	1,858	2,037
客戶合約工程欠款及應收貿易款	88,989	—
應收貸款	12,717	11,860
應收投資公司估算利息	6,861	2,551
	127,699	36,791
可供出售之投資因成為附屬公司， 重估公平價值之利益	21,625	—
股息收入：		
非上市可供出售之投資	65,553	134,862
上市可供出售之投資	33	1,754
	214,910	173,407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利息	57,331	40,143
無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銀行借款利息	76,342	51,448
中介控股公司借款之利息	10,284	43,610
融資租賃費用	19	—
其他	9,644	6,482
財務費用合計	153,620	141,683
減：於特許經營權資本化金額	(10,284)	(43,610)
於工程成本資本化金額	(33,278)	—
	110,058	98,073

(11)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折舊	64,269	41,209
特許經營權之攤銷	69,372	22,248
商標及未完成工程合同之攤銷	14,400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香港	27,737	26,767
其他司法權區	136,350	49,682
	164,087	76,449
以前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香港	(4,595)	(28,608)
其他司法權區	1,193	8,879
	(3,402)	(19,729)
遞延稅項：		
本期	22,949	6,020
本期間所得稅費用	183,634	62,740

本期及去年同期香港所得稅乃以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費用乃按照溢利產生地之現行稅率計算。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本期間已確認之分派股息： 二零一一年末期， 已付每股港幣7.00仙 (二零一零年末期：港幣6.00仙)	251,072	215,177

董事局宣佈派發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7.00仙(二零一一年：港幣6.00仙)。該中期股息未於本中期財務信息中確認為負債。中期股息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股東權益中確認。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886,956	652,953

(14) 每股盈利(續)

	二零一二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股
股份數量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3,586,829	3,254,550
購股權之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58,491	35,091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3,645,320	3,289,641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使用約港幣115,335,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港幣243,127,000元)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期內因收購一附屬公司的增加並未計算在內。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減去呆賬撥備淨額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賬齡(附註)		
0-30日	2,753,909	2,834,776
31-90日	469,711	456,701
90日以上	1,793,540	583,459
應收保固金	5,017,160	3,874,936
其他應收款	1,579,055	1,350,703
	748,926	430,0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7,345,141	5,655,664
分類為流動資產部分	(5,417,361)	(4,736,191)
非流動部分	1,927,780	919,473

附註：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內包括了若干中國內地保障性住房項目之應收款約為港幣1,927,78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19,473,000元)，此款項由業主提供的資產保障並主要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130%付息。此款項預計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七年全數償還；於二零一四年全數償還港幣719,851,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205,81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873,116,000元及二零一七年港幣128,995,000元。所以此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除建築合約的應收款項按有關協議規定於開出發票時即時收回外，本集團一般都給予貿易客戶平均不多於90日(二零一一年：90日)之信用期限。而應收保固金約於該建築項目之保養責任期後償還。於緊隨十二個月內尚未到期的應收保固金為港幣924,677,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37,166,000元)。

因此，上述賬齡90日以上的餘額扣除保障性住房產生的金額約為港幣874,067,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83,459,000元)。本集團過期但沒有減值之貿易應收款(減去呆賬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91-180日	350,753	216,013
181-365日	5,808	42,152
365日以上	517,506	325,294
	874,067	583,459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於報告期末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賬齡		
0-30日	3,009,686	3,055,107
31-90日	1,008,752	755,182
90日以上	475,755	270,961
應付保固金	4,494,193 1,234,451	4,081,250 1,094,638
	5,728,644	5,175,888

貿易及建築工程應付款信用期限平均為60日(二零一一年：60日)。於緊隨十二個月內尚未到期的應付保固金為港幣544,399,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43,779,000元)。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法定：		
每股港幣0.025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60,000,000,000	1,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2,979,458,825	74,486
通過供股發行之股份(附註)	597,364,659	14,934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9,920,037	248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3,586,743,521	89,668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703,862	18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3,587,447,383	89,686

附註：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完成按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港幣6.00元之認購價進行之供股，據此發行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之597,364,659股普通股，現金總額(未扣除費用港幣34,971,000元)為港幣3,584,188,000元。該現金收益分別計入股本及股本溢價儲備，分別為港幣14,934,000元及港幣3,569,254,000元。新股份在各方面與已發行股份均享有同等權益。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加寶控股有限公司(「要約人」)與遠東環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且在聯交所上市的上市公司)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遠東環球有條件地同意向要約人配發及發行，以及要約人有條件地同意認購1,038,550,000股遠東環球新股份，總代價港幣6.44億元(「認購事項」)。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完成。連同於認購事項前由本公司一全資附屬公司已擁有的103,920,000股股份，本集團於遠東環球的權益已增至1,142,470,000股股份，佔緊隨完成認購事項後的遠東環球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53.1%。

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規則26.1及規則13.1，要約人須要並已經就遠東環球的所有已發行股份(本公司、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或認購者除外)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基準為每股份公司普通股現金港幣1.18元(「股份要約」)，以及註銷根據遠東環球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購股權」，各自賦予相關持有人認購公司一股新普通股)，基準為就行使價分別為每股港幣0.52元及港幣0.65元的購股權支付現金每份購股權港幣0.66元及港幣0.53元(「購股權要約」)(股份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統稱「要約」)。至要約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結束時，要約人收到根據股份要約項下關於499,433,279股股份的有效接納文件，以及根據購股權要約項下收到23,600,000份及44,651,000份行使價分別為每股港幣0.52元及港幣0.65元的購股權的有效接納文件。根據要約支付的總代價約港幣629,000,000元。緊隨要約後，本集團持有1,641,903,279股遠東環球股份，佔遠東環球約76.2%權益。

(19) 收購一附屬公司(續)

遠東環球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專業幕牆項目承建及工程業務，於世界各地均有運作。董事局相信收購一間國際先進玻璃幕牆製造及安裝公司，可補充本公司已領先的技術及項目管理能力，為本公司帶來業務發展機遇及業務區域多元化的協同效益。

自二零一二年三月集團取得遠東環球之有效控制權後，有關收購以收購法列賬。總代價約港幣14.19億元，包括支付認購及要約的代價及收購前原持有遠東環球股份(以往分類為可供出售之投資)於獲得有效控制日期之公平值。

收購的代價、所得可識別淨資產及商譽的詳情如下：

	港幣千元
收購代價：	
現金支付	1,273,064
原持有權益的公平值	145,488
收購代價總額	1,418,552
所得淨資產的公平值 — (附註)	(840,888)
商譽	577,664

預期所確認的商譽，不可於所得稅中扣減。

	港幣千元
收購相關費用(包括於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簡明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費用內)	20,000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收購一附屬公司(續)

附註：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對所收購的資產／負債之公平值驗算尚未完成。有關的個別資產／負債公平值乃暫估數據。

於獲得有效控制日期，所得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其公平值假設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3,631
商標及未完成工程合同	262,067
可供出售之投資	54,637
客戶合約工程欠款	214,550
存貨	4,19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325,645
按金及預付款	13,861
可收回稅項	5,49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681
銀行結餘及現金	707,110
欠客戶合約工程款	(151,1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33,012)
應付稅項	(40,699)
借款	(99,644)
融資租賃應付款	(2,208)
遞延稅項負債	(73,259)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1,146,929
非控制股東權益	(306,041)
所得淨資產	840,888
以現金償付的收購代價	(1,273,064)
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7,110
用於收購之現金淨額	(565,954)

(19) 收購一附屬公司(續)

(a) 已收購之應收款

於收購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公平值為港幣3.26億元，包括公平值約港幣2.95億元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保固金。貿易應收款及應收保固金的總結餘約為港幣3.21億元，其中約港幣2,600萬元的結餘之可收回程度存疑。

(b) 非控制股東權益

本集團已選擇按遠東環球集團的非控制股東權益應佔被收購淨資產的比例，確認非控制股東於收購日期權益約為港幣3.06億元。

(c)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遠東環球集團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營業額及溢利分別貢獻約港幣3.26億元及港幣1,800萬元。倘收購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發生，則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集團營業總額及期內溢利將分別約為港幣92.00億元及約為港幣6.92億元。備考資料僅供參考，未必一定反映倘收購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完成而實際上實現的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亦並非擬用作預測未來業績。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關連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期內與其中介控股公司、集團系內公司、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其他國有企業的重大交易如下：

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介控股公司		
利息費用	10,284	43,610
建築工程成本	205,555	2,658
集團系內公司		
已包括於供股費用內的 包銷費	—	34,134
保安服務費用	11,887	8,789
建築合同收入	177,122	275,387
項目監理服務收入	21,647	10,395
建築工程成本	287,011	151,063
聯營公司		
購買建築材料	95,790	94,001
共同控制實體		
建築合同收入	84,531	13,450
購買材料	24,551	30,362
銷售建築材料	61,616	23,291
其他國有企業		
建築合同收入	316,406	792,150

(20) 關連方交易(續)

(b) 與中國政府有關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之部分營商環境現為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控制或重大控制之實體主導。此外，本集團身為中建總旗下眾多公司成員之一，而中建總亦為中國政府控制。

本公司之部分附屬公司在一般業務運作中，與國家控制實體訂立多項交易，包括與作為國家控制實體的銀行及金融機構訂立一般銀行額度業務。基於該等銀行交易的性質，董事認為無需作出個別披露。

(21) 報告期結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中海集團」)，公司之主要股東，與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及法國巴黎資本(亞太)有限公司(統稱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中海集團同意經配售代理按照每股7.57港元(「配售價」)，出售本公司3.00億股普通股給獨立第三方。於同日，中海集團及本公司亦訂立認購協議。據此，中海集團同意按配售價認購本公司3.00億股新普通股。完成先舊後新的股份配售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增加約8.4%，籌集款項淨額約港幣22.30億元。本公司擬將該等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包括為建造—移交、建造—營運—移交及保障性住房項目撥付資金。

(22)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被重列，以與本年之呈列一致。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局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7.00仙(二零一一年：每股港幣6.00仙)，給予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寄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股東享有獲派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不予辦理股份之轉讓登記。

為確保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手續。

股本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3,587,447,383股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之普通股(「股份」)。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發行703,862股新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購股權」一節)。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與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外集團」)訂立的認購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以每股股份港幣7.57元發行及配發300,000,000股新股份予中國海外集團(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八日的公告)。於本報告日期(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3,887,447,383股股份。

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情況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幣)	行使期間
		於2012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行使	於2012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類別I：						
董事						
孔慶平	14.09.2005	3,288,848	—	3,288,848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周 勇	14.09.2005	959,247	—	959,247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張毅鋒	14.09.2005	61	—	61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周漢成	14.09.2005	639,498	—	639,498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何鍾泰	14.09.2005	913,569	—	913,569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李民橋	14.09.2005	913,569	—	913,569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梁海明	14.09.2005	913,569	—	913,569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李承仕	14.09.2005	913,569	—	913,569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所有董事		8,541,930	—	8,541,930		
類別II：						
員工	14.09.2005	32,798,142	566,827	32,231,315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類別III：						
顧問	14.09.2005	19,235,646	137,035	19,098,611	0.2254	14.09.2006至 13.09.2015
合計		60,575,718	703,862	59,871,856		

其他資料(續)

購股權(續)

附註：

1. 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授出及每股購股權行使價為港幣0.2254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的行使價為每購股權港幣1.03元。緊隨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的公開發售完成，行使價調整至港幣0.99元。緊隨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的股份拆細獲批准，行使價調整至港幣0.2475元。緊隨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的供股完成，行使價調整至港幣0.2345元。緊隨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的供股完成，行使價調整至港幣0.2254元)。歸屬期為自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及行使期為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可每年行使20%(「上限」)。未行使之上限部分(如有)可於餘下行使期行使，而將不會納入計算相關年度的上限，且其可自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予以悉數行使。期內並沒有授出、取消及失效之購股權。
2. 本公司股份在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如下：

購股權行使日期	行使購股權之數目	本公司股份在 緊接行使日期之前 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幣)
05.06.2012	566,827	6.7697
25.06.2012	137,035	6.8009
	<u>703,862</u>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載；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a) 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普通股	持有相關股份	合計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³
	之數目 個人權益 ¹	之數目 購股權 ²		
孔慶平	3,060,400	3,288,848	6,349,248	0.177
周勇	5,073,780	959,247	6,033,027	0.168
張毅鋒	696,000	61	696,061	0.019
周漢成	3,955,640	639,498	4,595,138	0.128
田樹臣	5,136,111	—	5,136,111	0.143
孔祥兆	581,584	—	581,584	0.016
張哲孫	2,415,872	—	2,415,872	0.067
何鍾泰	—	913,569	913,569	0.025
李民橋	—	913,569	913,569	0.025
梁海明	—	913,569	913,569	0.025
李承仕	—	913,569	913,569	0.025

附註：

1. 此代表有關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之權益。
2. 此代表於本公司購股權(「購股權」)的權益，由有關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並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予以認購相關普通股股份(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一節)。
3. 百分比已按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3,587,447,383股普通股)作出調整。

其他資料(續)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續)

(b) 於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之好倉 —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中國海外發展」)

董事姓名	持有普通股 之數目	持有相關股份 之數目	合計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³
	個人權益 ¹	購股權 ²		
孔慶平	3,935,760	1,359,334	5,295,094	0.065
孔祥兆	10,000	97,095	107,095	0.001
張哲孫	60,000	—	60,000	—

附註：

1. 此代表有關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之權益。
2. 此代表於中國海外發展購股權的權益，由有關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並根據中國海外發展之購股權計劃予以認購相關普通股股份(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一節)。
3. 百分比已按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中國海外發展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8,172,519,077股普通股)作出調整。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其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a) 本公司

購股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載，或依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載於本報告「購股權」一節內。

(b) 相聯法團 — 中國海外發展

購股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載，或依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中國海外發展向董事授出可認購中國海外發展股份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 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孔慶平	18.06.2004	18.06.2005至 17.06.2014	1.118	1,359,334	0.017
孔祥兆	18.06.2004	18.06.2005至 17.06.2014	1.118	97,095	0.001

附註：* 百分比已按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中國海外發展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8,172,519,077股普通股)作出調整。

除上文購股權之披露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集團系內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證而獲取利益。

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內記載，下列股東已通知本公司在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有關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持有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普通股 之數目	合計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¹
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 ² (「中國海外集團」)	實益擁有人	2,218,813,659	2,218,813,659	61.849
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³ (「中國建築股份」)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218,813,659	2,218,813,659	61.849
中國建築工程總公司 ⁴ (「中建總」)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218,813,659	2,218,813,659	61.849

附註：

1. 百分比已按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3,587,447,383股普通股)作出調整。
2. 中國海外集團持有合共2,218,813,659股，其中2,122,675,308股為實益擁有人持有，而餘下的96,138,351股為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 中國海外集團為中國建築股份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建築股份被視為擁有中國海外集團直接持有2,218,813,659股的權益。
4. 中建總持有中國建築股份54.28%，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建總被視為擁有中國建築股份間接持有2,218,813,659股的權益。
5.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3,887,447,383股股份。因此中國海外集團、中國建築股份及中建總持有的百分比調整為57.08%。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獲知會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任何其他有關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有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及《企業管治守則》(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規定，除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及第E.1.2條(董事局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外。

孔慶平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李健先生(非執行董事)因有其他公務在身，均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周勇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主持股東周年大會，以確保於該會上與本公司股東保持有效的溝通。其他非執行董事及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彼等可回答股東提問及公正了解股東的意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的董事證券交易守則(「證券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證券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之披露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若干聯屬公司之財務資助超過百分之八之資產百分比率。聯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載列如下：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4,321
流動資產	1,229,188
流動負債	(1,273,164)
負債淨值	(29,655)
儲備	(29,655)
權益總額	(29,655)

其他資料(續)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之披露(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該等聯屬公司之綜合應佔虧損為港幣19,749元。

賬目審閱

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資料變動

自二零一一年年報刊發日期之後，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孔祥兆先生

- 辭任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何鍾泰博士 銀紫荊星章、MBE、聖約翰五級員佐勳銜、太平紳士

- 辭任策略發展委員會委員。

李民橋先生 太平紳士

- 獲委任為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獲委任為香港銀行學會議會副會長。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28樓

28th Floor, China Overseas Building
139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電話 Tel : 2823 7888

傳真 Fax : 2527 6782

網頁 Website: www.csci.com.hk

